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4月9日以微信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 2.2024年4月18日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 3.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 实到董事 9 人。
- 4. 会议由董事长张玉富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 议。
-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及 第六节"重要事项"等章节。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全文刊 登于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 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 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 其摘要。

3、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73,345,301.05元,利润总额 54,855,050.55元,净利润 43,225,935.66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33,703.90元),所有者权益2,318,127,178.29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317,662,919.56元),每股收益0.05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933,703.90 元,2023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36,779,070.32 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3,651,110.03 元,2023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6,570,486.08 元。

依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兼顾股东长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听取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

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公司现任三位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三位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三位独立董事符合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启斌、吕桂霞、韩嘉君回避表决;会议以6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9、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陈启斌先生自2018年5月21日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届满六年,为了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玲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 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在选举张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张玲女士接任陈启斌先生担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

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将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及审议事项另行通知。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